

新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监高集中竞价减持股份结 果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、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董监高持股的基本情况

截至减持计划披露公告日，新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新亚电子”或“公司”）董事石刘建持有公司股票 1,162,522 股，占公司当时总股本的 0.44%；公司监事朱加理持有公司股票 762,330 股，占公司当时总股本的 0.29%；公司董事会秘书 HUANG JUAN 持有公司股票 1,333,010 股，占公司当时总股本的 0.50%。

- 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

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7 日披露董事石刘建、监事朱加理和董事会秘书 HUANG JUAN 黄娟减持计划公告，详见《新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监高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计划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—040）。2024 年 1 月 25 日收到上述董监高发来的关于减持公司股份结果的告知函，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完毕。在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内，董事石刘建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 230,000 股；监事朱加理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 176,500 股；董事会秘书 HUANG JUAN 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 300,000 股。

一、集中竞价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股东身份	持股数量 (股)	持股比例	当前持股股份来源
石刘建	董事、监事、 高级管理人员	1,162,522	0.44%	IPO 前取得并经权益分派：781,662 股 其他方式取得：380,860 股
朱加理	董事、监事、 高级管理人员	762,330	0.29%	IPO 前取得并经权益分派：762,330 股
HUANG JUAN	董事、监事、 高级管理人员	1,333,010	0.50%	其他方式取得： 1,333,010 股

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。其他方式取得为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获得

二、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

(一)董监高因以下事项披露集中竞价减持计划实施结果:

减持计划实施完毕

股东名称	减持数量 (股)	减持比 例	减持期间	减持方 式	减持价格 区间 (元/股)	减持总金 额(元)	减持完成 情况	当前持股数 量(股)	当前持股比 例
石刘建	230,000	0.086%	2023/9/26~ 2024/1/25	集中竞 价交易	15.504— 16.92	3,758,517	未完成: 50,000股	932,522	0.35%
朱加理	176,500	0.067%	2023/9/26~ 2024/1/25	集中竞 价交易	16.012— 17.043	2,905,688	未完成: 13,500股	585,830	0.22%
HUANG JUAN	300,000	0.11%	2023/9/26~ 2024/1/25	集中竞 价交易	12.987— 16.352	4,597,681	已完成	1,033,010	0.39%

(二)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、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

(三)减持时间区间届满，是否未实施减持 未实施 已实施

(四)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（比例） 未达到 已达到

(五)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是 否

本次减持计划原定截至日期为2024年1月31日，基于对公司发展的认可与信心，公司董事石刘建、监事朱加理不再继续减持股份，减持计划提前终止。

特此公告。

新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1月26日